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秀山发改投〔2024〕232号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秀山县官庄街道红岩社区、大杉村、观音村农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重庆市秀山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审批秀山县官庄街道红岩社区、大杉村、观音村农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秀路司文〔2024〕53号）和重庆华文交通规划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该可行性研究方案。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秀山县官庄街道红岩社区、大杉村、观音村农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二、项目代码：2408-500241-04-01-374780。

三、项目法人：重庆市秀山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四、建设地址：秀山县官庄街道红岩社区、大杉村、观音村农村。

五、建设工期：9个月。

六、建设内容及规模：路线总长 8.096km，共计 3 条线路，设置护栏长度 7684m。

七、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158.0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31.1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31 万元，基本预备费 4.60 万元。资金来源为 2024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以奖代补切块资金）及业主自筹。

八、招标核准：项目单位自行确定是否招标。

九、节能审查：根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要求，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

按照《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投资管理实施细则》，该项目不再审批投资概算，以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总投资作为该项目概算控制额，不得擅自调整。项目法人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做好施工组织方案和开工准备工作，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实施，加强工程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附件：秀山县官庄街道红岩社区、大杉村、观音村农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投资估算表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9 月 23 日

抄送：县财政局。

秀山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23 日印发

附件

秀山县官庄街道红岩社区、大杉村、观音村农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投资估算表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备注
一	工程费用	131.14	
1	交通安全设施	126.55	
2	专项费用	4.59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31	
1	建设项目管理费(含设计、 监理)	15.39	
2	审计费	0.67	
3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费	1.45	
4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1.34	
5	联合运转费	0.67	
6	工程保通费	2.23	
7	工程保险费	0.56	
三	基本预备费	4.60	
四	估算总投资	158.05	

